

## 惠州东进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资产受限（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基本情况

惠州东进农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控股公司大余东进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余食品”）2022年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余县支行（以下简称“农行”）借入固定资产贷款人民币65,000,000元，贷款期限为4年，并以大余食品的“大余县80万头生猪屠宰及深加工项目”在建工程及土地向农行作抵押。（详见公告编号2022-016）

截止目前，上述用于抵押的在建工程均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转入固定资产核算，并取得大余县自然资源局核发的《不动产权证书》，证书编号为“赣（2023）大余县不动产权第0001488号”-“赣（2023）大余县不动产权第0001497号”。

根据大余食品和农行的约定，大余食品和农行共同向大余县不动产登记中心申请注销上述在建工程抵押登记，同时申请设立上述不动产抵押登记，新设立抵押登记的不动产坐落于大余县新华工业小区食品产业园大余东进食品有限公司内，包括综合楼、门卫室、屠宰综合加工车间屠宰工段、屠宰综合加工车间冷却分割工段、屠宰综合加工车间冻结冷藏工段、设备用房、污水处理站等，不动产建筑面积共34,280.34平方米，共有综地面积42,156.08平方米。2023年8月7日，上述登记手续已办妥。

### 二、审议情况

公司已于2022年12月29号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该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公司及所属公司向银行、融资租赁公司及其他金融

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贷款、融资租赁（含售后回租）及相关担保事项的议案》，详情见公司于2022年12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52）。大余食品本次抵押登记事项在该次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无需再经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 三、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资产受限相关的抵押贷款，系用于大余食品“大余县80万头生猪屠宰及深加工项目”建设，该项目将进一步完善公司产业链，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 四、备查文件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固定资产借款合同》

《抵押合同》

《不动产登记证明》

《不动产权证书》

惠州东进农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9日